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化股份"或 "公司")近日收 到公司监事李文德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李文德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 事职务,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监事前,李文德先生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 事会对李文德先生在担任公司相关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 感谢!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经股东建德市国有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提名邵旻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截止目前, 邵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其他相关部门及 证券交易所的处罚: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 邵旻先生简历

邵旻,中国国籍,出生1987年1月,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参加工作,任职于建 德市财政局项目预算审核中心: 2020年6月任建德市财政局项目预算审核中心副 主任; 2021年6月至今任建德市财政局经济建设与投资科副职负责人。